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立信 2023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资质条件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3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78 名、注册会计师 2,533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73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93 名。

立信2023年业务收入（经审计）50.0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65亿元。

2023年度立信为671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32亿元，主要行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3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上述议案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及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立信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发表了审计意见，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鉴定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立信及相关审计人员就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三、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成员充分了解和审查了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情况，认为其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能力素养。立信在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公允合理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